

# 湛江市麻章区应急管理局

## 关于举行行政处罚听证会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六十三条和第六十四条有关规定，经当事人书面申请，湛江市麻章区应急管理局决定对湛江科技学院负湛江科技学院“8·30”触电事故一般事故责任案举行公开听证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申请人：湛江科技学院

二、案由：湛江科技学院负湛江科技学院“8·30”触电事故一般事故责任案

三、听证时间：2025年6月9日9时30分

四、听证地点：湛江市麻章区政府办公大楼4楼三防会议室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(一)与案件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参加听证会的，请于2025年6月6日12:00前向本机关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；申请参加人数超过5人的，可以推选1至5名代表参加听证，并提交授权委托书。

(二)参加听证时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，服从听证组织机关安排，遵守会场纪律，遵守听证会规则。未经听证组织机关同意，不得录音录像。

特此公告。

(联系人：王金铭，联系方式：0759-2733999)

湛江市麻章区应急管理局

2025年6月3日

